

「永聯瑞芳工商綜合區物流專區開發計畫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現勘紀錄

壹、時間：100年9月7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

貳、地點：新北市瑞芳區楓仔瀨路2號之1（台2丁省道6公里處）

參、主持人：楊委員萬發

記錄：孫忠偉

肆、出席人員及單位：如會議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

委員意見：

- 一、P.10 請補充地下水之監測地點，缺環評之地下水監測資料。並請補充基地內及基地外之土壤取樣點？
- 二、基地內擋土牆多，建議加強綠化工作。
- 三、請補充開發進度及開發時程（包括分期開發）。
- 四、P.5-13表5.21之環境監測計畫內容，與原環評監測內容之異同請說明。
- 五、基地周圍之道路與前已不同，有新開發之道路，因此本案營運時之交通影響會有不同，建議補充評估。
- 六、物流專區之建物規劃設計若與原環評內容不同，建議給予比較說明，包括建蔽率及容積率。
- 七、整地之後排水系統功能有無變化。
- 八、擋土牆太多太高影響景觀，未來仍可挖填平衡或利用建築物與擋土牆連接。
- 九、污水處理設施分A區、B區，能否整合為一處處理，宜有分期開發之計畫。
- 十、本案未對必要性服務設施及建物作規劃或敘述，宜有初步規劃及說明。
- 十一、應針對目前的環境重作評估，如周遭交通、已完成擋土設施之安全情況等。
- 十二、植栽、環境美化宜再加強。以前種植之喬木大都已枯死。
- 十三、請加強說明市場分析。
- 十四、請說明市場變化引起之環境差異。
- 十五、“物流專區”是抽象的詞彙，未來這塊土地的實際使用情形，可否進一步詳述。
- 十六、分析的「規模」有許多皆是採取“大台北”或“新北市”之規模，似乎

太大了一點。

- 十七、可否也請多納入地方民眾之意見。
- 十八、針對開發規模、用途、設施、建築規模、交通等，若與原規劃有差異，亦請於環差說明書中加以分析說明。
- 十九、未來廠區開發請儘量導入綠建築設計之觀念與手法，包括節能、減廢、生態、健康等。
- 二十、預定引進之修理業應具體說明其內容，並補充相關之污染產生內容及處理規劃。
- 二十一、本區之污水處理設施是否已興建？能否與開發案同步運轉操作？
- 二十二、區內道路排水有多處阻塞，建議啟動物流設施開發時應加以清理疏通，以確保排水順暢。
- 二十三、本區之水源來源為何？預估開發後之用水量多少？是否取得自來水公司承諾供水？
- 二十四、現場坡度及地質，請檢附歷年之地質監測報告。
- 二十五、本案大型車輛進出勢必影響交通，請將交通衝擊影響詳細補充。
- 二十六、本次引進業別、人口、開發規模及期程等與前次環說之差異應檢附對照表加以補充。

顏世雄議員、張瑞山議員

本開發案可提升瑞芳當地之發展及就業率，請委員給予支持，惟仍尊重委員之專業審查。

新北市瑞芳區上天里林瑞明里長

本開發案可提升瑞芳當地之發展及就業率，本人及里民均表支持，惟仍請開發單位遵照審結結論辦理，做好環境保護。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 一、請補充說明現況與原環境影響說明書交通影響之差異（含營運模式影響範圍、交通動線規劃、服務水準（V/C 及行車速率）、尖峰小時交通量之差異或變動）。
- 二、請補充說明人行及車行動線（從基地聯外道路至內部）及車輛出入口標示於圖說中（圖示應大而清晰），聯外道路條件及道路容量亦應一併詳細說明。
- 三、請補充基地內停車位數（含汽機車及大行車）並標示於圖說中，另說明

員工人數及衍生之停車需求。

- 四、請說明基地施工車輛每日進出車次數，並說明基地施工期間對周邊交通影響情況（應避開尖峰時段及禁止占用車道）。
- 五、請說明營運期間車輛進出車輛數、衍生交通量及時段（應做合理的車輛進出時間規劃），並說明對鄰近交通之影響。
- 六、報告書 5-13 頁及 5-14 頁表 5.2-1 及 5.2-2 敘述交通量之監測頻率為每季一次，每次連續監測 24 小時，所謂每季一次，一次是指一星期或一天或二天，是否包含假日及非假日之監測。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書面意見）

本地段非位於基隆河河川區域線範圍內，若本開發行為增加區域排水之逕流量，依排水管理辦法規定須將排水計畫書送該排水之管理機關審查後始得辦理。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書面意見）

本案基地恐涉及本市列冊遺址「楓子瀨遺址」，請依據「遺址監管保護辦法」第 7 條及「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 4 條規定，邀請考古學者專家進行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並將結果報主管機關處理。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 一、請於報告書內檢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開發文件。
- 二、預計開發之詳細內容應列於報告書內，經環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據以實施開發行為。

捌、散會：上午 12 時整。

新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100年9月7日現勘會議簽到表

案名：「永聯瑞芳工商綜合區物流專區開發計畫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現勘會議

一、時間：上午10時30分

二、地點：新北市瑞芳區極仔瀾路2號之1(台2丁省道6公里處)

三、主持人：楊嘉發

記錄：蔡忠祥

四、出席委員(單位)：

朱主任委員 立倫

鄧副主任委員 家基

趙委員 紹廉

柳委員 宏典

謝委員 登武

楊委員 萬發

楊嘉發

曾委員 四恭

曾四恭

吳委員 瑞賢

張委員 惠文

張惠文

凌委員 永健

陳委員 俊成

陳俊成

張委員 添爵

徐委員 世榮

徐世榮

黃委員 榮堯

黃榮堯

蕭委員 再安

蕭再安

陳委員 麗玲

陳麗玲

陳委員 慶和

新北市議會

顏世權 張瑞山

本府工務局

本府城鄉發展局

張啓文

本府交通局

謝雅琪

本府水利局

本府消防局

本府文化局

本府農業局

本府經發局

本府環保局

蔡忠祥

楊嘉發

新北市瑞芳區公所

陳建諤

新北市瑞芳區上天里辦公處

村松村

永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楊嘉發

銓品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馮憲品 傅森寶 蔡忠祥

主席：周朝平